

# 國立北港高級中學 通告

主旨：公告舉行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期中考試程。

**公告事項：**

- 一、日期：110 年 03 月 29、30 日(星期一、二)
- 二、以電鐘為號。
- 三、各生按公佈之考生座位表入座，若原班考試，請按座號由第一排依序而坐。

**考場規則：**

- 一、考試時除應用文具外，任何書籍、簿冊、紙張、書包、相關資料、手機及相關電子產品 (抽屜淨空)整齊放置教室後方地板或走廊。考試期間(含教室內外)手機一律關機，不得將手機攜入考場，考試期間手機鈴響得記小過一次。
- 二、考試時間過半才可交卷。交完卷後，不得離開考場教室，須在原座位自修並保持安靜，至考試時間結束才能離開考場。
- 三、在試場附近以手機或相關電子產品播放音樂，以致影響他人作答者得記小過一次。
- 四、應試時不得飲食、嚼食口香糖。並記得攜帶學生證，以供查驗。
- 五、應按規定時間交卷，不得逾限，並於鐘響後留於原位等待監考老師清點試卷，凡逾時繳交或於清點試卷時逕離考場者，該科成績由監考教師視情形輕重，酌予扣分，並予以警告至小過壹次之處分。
- 六、未遵守以上規定者以違反試場規則處理。

教務處 110.03.16 啟

**一、普通科**

日期	年級	時間別	上午			下午			
			第一節 8:10 至 9:30	第二節 9:45 至 10:45	第三節 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第四節 13:40 至 14:40	第五節 15:00 至 16:00	
03 月 29 日 (星期一)	一	普通科	數 學	地科(忠愛) 物理(孝仁信)	公民	打 掃 時 間	自修	歷史	
	二	社會組		自修					
		自然組		化學					
三	社會組	護理	生物						
自然組									
03 月 30 日 (星期二)	一	普通科	國 文	英 聽	8:10 至 9:30		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13:40 至 14:40
					二	社會組			
	自然組	自修							
	三	社會組			物理				
		自然組			地理				
	論孟	英文							

註：本次段考皆為原班測驗。

**二、職科**

日期	年級	時間別	上 午			下 午		
			第一節 8:10 至 9:30	第二節 9:45 至 10:45	第三節 11:00 至 12:00	13:05 至 13:20	第四節 13:40 至 14:40	第五節 15:00 至 16:00
03 月 29 日 (星期一)	一	應外科	國 文	自修	商業概論	打 掃 時 間	自修	數 學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	電腦會計				
	二	應外科		國貿實務(國貿) 其餘自修				
商經國貿 資處科		管理學概要	計概					
三	應外科							
03 月 30 日 (星期二)	一	應外科	8:10 至 9:30	9:45 至 10:35	10:40 至 12:00		打 掃 時 間	13:40 至 14:40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自修	英 聽	數位科技概論 (11:00)			
	二	應外科	會計	自修	經濟			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會計	自修				
	三	應外科	英文		經濟			
		商經國貿 資處科	會計					

註：1. 本次段考皆為原班測驗。

2. 第二天職二及職三經濟為 10:40-12:00，職一數位科技為 11:00-12:00，考試時間不同請監考老師注意！

